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680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68072_ATTACH1.jpeg)

主旨：檢送「小大人的視角、童趣的陽明山」活動海報電子檔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113年7月16日陽解字第113101006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為國小四~六年級學生經過密集培訓、反覆練習後，將於小油坑及冷水坑為遊客進行定時解說；歡迎前往參加，聽聽與大人不一樣的解說。

三、本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7月20日起至8月25日止每週六、日，10:00、11:00、13:00及14:00各1場(每場次約30分鐘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陽明山國家公園冷水坑遊客服務站及小油坑遊客服務站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一般大眾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現場報名(開始前15分鐘開放報名)。

學務處

113/07/18 15:3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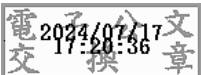


1130005312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2024/07/17 17:20:36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